

106 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委員會第 3 次會議

暨檢討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貳、地點：本府陽明市政大樓 3 樓 簡報室

參、主持人：彭主任委員富源(許副主任委員春梅代)

肆、與會人員：詳簽到表

記錄：張維書

伍、主席致詞：(略)

陸、業務報告：

一、106 年本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臺閩介聘網路報名自 106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五)至 106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止，市內介聘作業網路報名自 106 年 5 月 2 日(星期二)起至 106 年 5 月 9 日(星期二)截止，各類申請情形如下：

(一) 臺閩介聘部分計有 104 人提出申請(含 1 人提出撤銷申請)，其中 13 人同時提出市內及臺閩介聘申請，1 人同時提出臺閩介聘及超額介聘申請。

(二) 市內介聘部分計有 151 人提出市內介聘申請，其中 1 人同時申請善水國中小(國中部)第 1 次介聘成功，及經臺閩介聘成功後無條件放棄市內介聘者 5 人，故實際有 145 人參加市內介聘。

(三) 單獨辦理介聘至善水國中小(國中部)第 1 次介聘部分計有 2 人提出申請，其中 1 人同時申請市內介聘。

(四) 超額介聘部分計有 40 人(普通班 36 人、特教班 4 人)提出申請。

二、106 年 5 月 23、24 日臺閩介聘協調會議，經電腦作業後達成國民中學介聘建議名單中，本市達成介聘教師 42 人，他縣市調入本市服務之教師 43 人，各教師依臺閩介聘日程表已於 106 年 6 月 3 日前至各新調入學校進行教評會審查。

三、106 年 6 月 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於豐東國中辦理市立國民中學超額教師介聘作業，超額教師 40 人均達成介聘。

四、106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於豐東國中辦理市立國民中學教師市內介聘電腦公開作業，達成介聘者共計 23 位，其中 15 位單調、8 位互調。

柒、前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案由一：106 年度本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各校提報超額教師及可接收超額教師缺額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6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三)召開超額教師協調會，並於 106 年 6 月 3 日(星期六)公布超額教師介聘缺額表及超額教師名冊。

案由二：有關確認 106 年度臺中市立善水國民中小學第 1 次教師介聘結果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6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公告善水國中小(國中部)第 1 次教師介聘結果。

案由三：有關確認 106 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積分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形：已於 106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公告教師介聘積分及學校缺額表。

捌、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人事人員品管圈建議修正介聘作業所需證件一覽表所需證件說明欄列載「在現職服務學校最近五年之獎懲令及獎狀正本」案，提請討論。

說明：人事人員品管圈建議修正介聘作業所需證件一覽表所需證件說明欄列載「在現職服務學校最近五年之獎懲令及獎狀正本」為「在現職服務學校最近五年之獎懲令(或獎懲明細表)及獎狀正本」。

決議：照案通過，請於 107 年度修正。

案由二：有關「臺中市市屬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超額教師輔導遷調介聘作業實施要點」第 4 點第 3 項超額介聘作業順序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查上開要點第 4 點第 3 項規定略以，依選擇同行政區學校及選擇他行政區學校順序並按積分高低及任教科(類)別，就各校提撥缺額依序選校。
- 二、受少子化、107 課綱等影響，部分科目教師學校將趨向需求減少，且教師修習第 2 專長者增加，造成超額教師具備多專長，如需依教師多專長逐一開缺，將造成學校開缺困難。
- 三、綜上，爰提請討論是否建議修改上開規定，增加教師超額介聘先以應聘科目優先，第 2 輪再依其它專長進行超額介聘。

決議：請於明(107)年視超額教師情況提至臺中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討論。

玖、臨時動議

案由一：有關 106 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市內他校服務工作說明會手冊第 26 頁「106 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教師申請超額及市內介聘作業所需證件一覽表」研習積分採計問題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手冊第 26 頁第 6 項進修積分所需證件說明第 2 點，經服務學校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動薦送、指派或同意參加具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文號之進修、研習，始得採計。
- 二、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參加之研習，是否得毋需具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文號。

決議：

- 一、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之研習登錄須事先經相關單位審查，請人事室確認是否可於人事相關系統取得相關資訊。
- 二、請於明(107)年提至臺中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討論。

拾、散會(下午 3 時 20 分)